

焦作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焦知战联办〔2024〕3号

关于印发《焦作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2024年度推进计划》的通知

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现将《焦作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2024 年度推进计划》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将工作落实情况报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邮箱（jzzscqlxhy@163.com）。



焦作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 2024 年度推进计划

按照《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 2024 年推进计划的通知》（豫知战联办〔2024〕7 号），结合《焦作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焦作市落实强国强省建设纲要实施意见（2024-2035 年）〉的通知》、《焦作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十四五”规划》等要求，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强市战略，加快建设高质量现代化知识产权强市，明确 2024 年度重点任务和工作措施，制定本计划。

一、完善知识产权制度

（一）完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

1.配合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商业秘密保护规定》。（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农业农村局负责）

2.配合实施《河南省标准化条例》。（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二）改革完善知识产权重大政策。

3.深化知识产权强市强县建设，优化合作会商机制，面向市、县、园区及企业、高校、科研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强市、强县建设示范工作，促进区域知识产权协调发展。（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三）完善新兴领域和特定领域知识产权规则。

4.以河南省成功获批全国第二批数据知识产权试点省为

契机，探索我市数据知识产权登记、交易管理、保护规则等，促进数据要素流通。(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市委宣传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

5.推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建设，依托国家、省有关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智能化水平，拓展 TISC 中心、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和各信息服务网点功能。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通过自建、联建、共建等形式建立综合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6.围绕焦作市政府“十四五”规划提出的强企培育工程，择优培育一批知识产权战略发展意识强、知识产权制度运用高效、知识产权综合管理规范、知识产权优势明显、引领支撑产业发展的知识产权强企，打造知识产权开放新高地。(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负责)

7.培育和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鼓励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联合开展知识产权运用与转移转化，畅通专利成果转移转化通道。(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二、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一)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8.加大对恶意侵权的惩治力度，依法敢用、善用惩罚性赔偿，不仅让受害者权益得以挽回，更要让侵权者付出更重

代价，以严格公正司法树立鲜明导向。(市法院负责)

9.探索建立以技术调查为主、技术咨询为辅、技术鉴定为补充的多元化技术事实查明工作机制，与市市场监管局、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共同建立我市技术调查官制度，设立市级技术调查官专家库。(市法院负责)

10.在全市法院全面推进知识产权“三合一”工作，加大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沟通联络，促进知识产权民事、刑事和行政审判程序相协调，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整体效能。(市法院负责)

11.支持知识产权纠纷多渠道化解，大力开展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司法确认工作，加强与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机构的对接，充分调动社会组织、行业协会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的积极性，健全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市法院负责)

12.精心培育、宣传有重大影响和典型意义的案例，持续深化司法公开，采用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白皮书和典型案例等方式，助力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知识产权文化观念和法治社会风尚。(市法院负责)

(二)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

13.以“昆仑”等专项行动为抓手，依法严厉打击各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的知识产权犯罪侦查工作体系。(市公安局负责)

14.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区域的专利、商标、版权执法力度，

加强网络交易知识产权保护。(市委宣传部、省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加强知识产权领域反垄断执法。深入开展重点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整治，严厉打击仿冒混淆、侵犯商业秘密等行为。(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16.加强著作权登记、集体管理等服务监管，深化对大型网站涉版权的重点监管。(市委宣传部负责)

17.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探索“互联网+旅游”领域知识产权保护，逐步建立健全线上线下维权机制，配合开展网络表演、网络音乐、网络动漫市场知识产权执法行动。(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

18.强化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加大重点渠道、关键环节侵权打击力度。(焦作海关负责)

19.开展打击制售假劣林草种苗和侵犯植物新品种权专项行动。(市林业局负责)

(三)加强保护长效机制建设。

20.积极开展国家级和省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创建工作。建设知识产权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平台，依法依规开展知识产权领域信用评价。(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21.进一步理顺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管理体制机制，提高知识产权海外风险防范和纠纷应对能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22.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配合做好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加强知识产权行政队伍建设，提升知识产权管理综合效能。

(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23.强化知识产权综合协调机制，形成合力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格局。(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24.健全知识产权对外转让审查制度，加强对涉及国家安全的知识产权对外转让行为的管理。(市委宣传部、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完善知识产权市场运行机制

(一)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质量。

25.优化“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指标，强化质量导向，制定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年度工作指引，加强知识产权质量统计监测和反馈。严厉打击不以保护创新为目的的非正常专利申请和不以使用为目的的商标恶意注册行为。(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26.鼓励孟州、沁阳、武陟重新申报并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支持温县陈家沟申报国家太极文化传统知识试点县，支持温县申报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培育发挥特色优势，提升区域知识产权能力。(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二)加强知识产权综合运用。

27.建立市场导向的存量专利筛选评价、供需对接、推广应用、跟踪反馈机制。(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科技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8.启动地理标志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和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9.分级分类统筹推进专利产品备案和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工作,引导推进高价值专利转化,提升专利在产品端、产业端转化成效。(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促进知识产权市场化运营。

30.结合我市“十四五”规划的特色产业集群,利用高价值专利培育提升高端装备、绿色食品、新材料等3大支柱产业,培育三大专利密集型产业。围绕汽车及零部件、现代化工、智能装备、生物医药等产业集群,开展产业类专利导航。(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31.优化多元化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探索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创新。(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焦作监管分局、市发展改革委、人行焦作市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32.大力开展“三品一标”创建,加强地理标志产品宣传推介和产品产销对接。(市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四、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水平

33.加强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的指导。(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34.深入实施“千企百城”商标品牌价值提升行动,开展

行动绩效评价，评选千企千标和百城百品及优秀商标品牌指导站。(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35.谋划举办知识产权论坛、会议，为开放焦作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6.推动全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建设，扩大公共服务机构覆盖面，建设一批特色知识产权专题数据库。(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五、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人文社会环境

(一)大力倡导知识产权文化理念。

37.组织办好世界知识产权日、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等大型活动。(市委宣传部、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8.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教育普及和普法，发挥重点新闻网站、融媒体宣传矩阵、政务发布矩阵作用，开展知识产权主题教育活动，深化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工作。(市委宣传部、网信办、教育局、司法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9.依托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活动周等重点科普活动，开展知识产权科普工作，积极推动知识产权科普资源建设。(市科技局、科协、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夯实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基础。

40.做好全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普及教育示范基地及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实验基地的跟踪指导。(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

权局]、教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1.规划建设孟州汽车零部件产业园、中原工业设计城规划建设知识产权特色小镇，探索建设富有特色的知识产权小镇。(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42.加强资金统筹力度，支持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夯实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基础。(市财政局负责)

